

黑龙江省教育厅

黑龙江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度省级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 立项及国家级项目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推进《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实施，切实发挥课程教材建设支撑作用，服务教育高质量发展，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度教育部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的通知》（教育厅函〔2025〕7 号）（附件 1）和《教育部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管理办法》（教材厅〔2025〕1 号）（附件 2）要求，决定启动 2025 年度黑龙江省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立项及国家级项目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大中小学教材建设的有关要求，围绕发展繁荣课程教材研究、强化教材铸魂育人

功能，聚焦国家与地方大中小学课程、教材建设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统筹开展课程、教材建设基础理论、实践应用、国际比较、战略前沿等研究。

（二）项目类别

本次受理申报的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包括重大项目、重点项目、一般项目三类。重大项目研究期限为 2-3 年，重点、一般项目研究期限为 1-2 年。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委托项目，研究期限视情况确定。

重大、重点项目资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事业发 展所需课程、教材工作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资助对教育改革和发展起关键性作用的大中小学课程、教材重大基础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研究。委托项目资助因经济社会发展、教育事业发 展急需或者其他特殊情况临时提出的大中小学课程、教材重大问题研究。

（三）选题要求

本年度重大项目、重点项目设置选题指南（附件 3），项目申报人可按照选题指南申报，也可自拟题目申报；如按选题指南中所列选题申报，不得更改选题名称；重大项目确有必要，可对选题说明中的研究内容适当微调，但不得大幅压缩或改变。一般项目不设选题指南，由项目申报人自拟题目申报。

二、申报限额

（一）国家级项目：教育部本年度计划设置重大项目 5-8 项，资助经费 50-80 万元/项；重点项目 15-20 项，资助经费

20 万元/项；一般项目 20 项，资助经费 10 万/项。教育部对各省推荐不设限额，省教育厅将优中选优、宁缺毋滥。

（二）省级项目：各高校推荐项目总数不超过 5 项，需合理控制各类别项目的申报比例（原则上重大项目不超 20%、重点项目不超 30%），并对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核。

三、申报条件

（一）申报人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品行端正、学风优良。

2.须具有副高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者具有博士学位。其中，重大项目申报人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厅局级（含）以上职务。

3.为确保项目申报人和项目组成员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项目研究，2025 年度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申报作如下限定：

（1）项目申报人即项目负责人，限 1 人。申报人同年度只能申报 1 个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且不得作为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其他项目组成员。已主持国家级或省部级重大项目未结项者，不得申报重大项目。

（2）已获得立项的国家级和省部级项目及其子项目，不得重复申报本项目；申报本项目的相关研究，已获得其他资助的，应当在申报材料中说明所申报项目与已承担项目的

联系和区别。不得以已出版或发表的内容基本相同的研究成果申报本项目。

(3) 项目组成员参与须征得本人同意。同一人员作为项目组成员同年度最多可参与 2 个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的申报。鼓励吸收有研究基础的中小学(含中等职业学校)人员参与。

(二) 申报单位

项目申报人所在单位应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较强的科研力量和深厚的学术积累，并设有专门负责科研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能够为开展项目研究工作提供良好条件。

其他申报条件及要求参见《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度教育部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的通知》执行。

四、申报流程

各高校选派专人负责申报工作，不直接受理个人申报，申报流程及材料填报等要求如下：

(一) 校级遴选申报阶段(6 月 20 日前)：各高校按照文件要求及申报条件组织开展校内遴选，于 **6 月 15 日前**指定账户管理员通过“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管理系统”(<http://122.51.76.10:8099/>) 在线申请省级申报账户；6 月 20 日前完成省级项目遴选推荐及校内公示，并通过管理系统填报材料，包括《黑龙江省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 2025 年度申报书》(附件 4)、《黑龙江省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 2025 年度推荐汇总表》(附件 5)、《综合考察意见表》(附件 6，项目申报人和成员每个人均须出具一份，合

成一个PDF)及佐证材料,以上材料均需提供加盖公章的PDF版本,汇总表还需提供 excel 版本。

(二) 省级评审推荐阶段(6月30日前)。6月23日前,省教育厅组织专家组对各校推荐材料进行评审,经审议后确定立项省级项目和推荐国家级项目名单并予以公示;6月30日前组织获得国家级推荐资格的项目,填写《教育部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2025年度申报书》(附件7),通过“教育部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管理系统”,完成国家级项目申报(<https://www.zsjcgz.cn/dzxxmgl/login>)。

五、工作要求

1.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统筹领导,做好申报材料及申报人员审核,严把政治方向关和学术质量关,确保申报工作有序落实。

2.申报项目论证部分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否则取消申报资格。

3.其他未尽事宜参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度教育部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的通知》执行。

高等教育处联系人:刘灵芝,0451-53623756。

材料填报联系人:徐卓睿,0451-86402867。

技术咨询联系人:章刘成,19524511118。

附件:1.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度教育部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的通知

- 2.教育部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管理办法
- 3.教育部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 2025 年度
重大项目和重点项目选题指南
- 4.黑龙江省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 2025 年
度申报书
- 5.黑龙江省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 2025 年
度推荐汇总表
- 6.综合考察意见表
- 7.教育部大中小学课程教材研究项目 2025 年度
申报书

